

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CSSCI)来源集刊
北京师范大学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 / 编

特稿

中国的文化,就是汉字的文化(下)

何九盈

特别转载

胡明扬先生谈语言文字问题

胡明扬

民俗学

钟敬文的民间艺术学思想

董晓萍

文字学

《说文解字》“从某字”分析

——许慎汉字形体分析研究之二

李运富

训诂学

中华本《周礼正义》涉上下文误例举隅

论传统名物训诂之发展

言外语境影响下的《毛传》直训分析

朱小健

陆锡兴

凌丽君

词汇学

先秦特殊句法模式对现代汉语构词模式的影响

卜师霞

音韵学

《虞山方音辨讹》所反映的19世纪中叶常熟方音(下)

《尔雅音释》音切的来源

丁 锋

黄御虎

辞书修订研究

从《辞源》午集试修订看第三版对1979年修订本的改进

孙玉文

博士生论坛

“家庙事件”与当代北方乡村家族变迁

——河北溪村吴氏家族田野调查报告

邵凤丽



商務印書館

民俗典籍文字研究

第九辑

中文社会科学引文索引 (CSSCI) 来源集刊

民俗典籍文字研究

第 九 辑

北京师范大学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 编



西子1697

商務印書館
The Commercial Press

2012 年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俗典籍文字研究. 第9辑/北京师范大学民俗典籍
文字研究中心编.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2
ISBN 978-7-100-09004-9

I. ①民… II. ①北… III. ①民俗学—研究—中国
②汉语—语言学—研究 IV. ①K892②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50056 号

所有权利保留。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

MÍNSÚ DIǎNJÍ WÉNZÌ YÁNJIÚ

民俗典籍文字研究

第九辑

北京师范大学民俗典籍文字研究中心 编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

商务印书馆发行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印刷

ISBN 978-7-100-09004-9

2012年10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16

2012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张 11 1/2

定价: 31.00 元

《民俗典籍文字研究》学术指导委员会

主 任：董 琨

委 员(音序排列)：

安平秋 郭锡良 何九盈 黄天树 江蓝生 李 强

刘魁立 鲁国尧 王邦维 张 博 赵 诚

主 编：王 宁

副主编：董晓萍

编 务：黄易青

目 录

● 特稿

- 中国的文化,就是汉字的文化(下) 何九盈 1

● 特别转载

- 胡明扬先生谈语言文字问题 胡明扬 32

● 民俗学

- 钟敬文的民间艺术学思想 董晓萍 39

● 文字学

- 《说文解字》“从某字”分析
——许慎汉字形体分析研究之二 李运富 54

● 训诂学

- 中华本《周礼正义》涉上下文误例举隅 朱小健 73
论传统名物训诂之发展 陆锡兴 79
言外语境影响下的《毛传》直训分析 凌丽君 94

● 词汇学

- 先秦特殊句法模式对现代汉语构词模式的影响 卜师霞 105

● 音韵学

- 《虞山方音辨讹》所反映的 19 世纪中叶常熟方音(下) 丁 锋 111
《尔雅音释》音切的来源 黄御虎 131

● 辞书修订研究

- 从《辞源》午集试修订看第三版对 1979 年修订本的改进 孙玉文 144

● 博士生论坛

“家庙事件”与当代北方乡村家族变迁
——河北溪村吴氏家族田野调查报告 邵凤丽 163

英文提要 174

致读者 179

中国的文化,就是汉字的文化(下)*

何 九 盈

叁 汉字文化和字母文化的不同性格

一般而言,在没有比较的情况下,一种文字的文化特性不太可能被关注被认识,文字的文化特性是从比较的情况下被发现的。就连“汉字”为什么姓“汉”,也是与他种文字相比较的产物。

先秦两汉时代,只有“书”、“名”、“文”、“字”、“文字”这样一些名称。“汉文”这个词最早出自何书,我未查考,应该与佛经传入有关,应该是与梵文或其他西域文字相比较而产生的。它应该产生于南北朝时期。^{〔1〕}

至于“汉字”这个词的产生时间恐怕更晚了。从古至今,研究汉字的书不知有多少,但“汉字”这个词最早出现于哪朝哪代,文字学专家与各类辞书,没有给出答案。倒是20世纪40年代周作人提出了一个说法:

中国自己原来只有这一种文字,上边不必再加“汉”这一字的形容,大概自从三百年前满洲文进来之后,这才二者对立起来,又如满汉饽饽或满汉寿材之类,汉文这名称乃一般通行,至于“汉字”则是新名词,却也很适用,所以现在就沿用这名称以表示中国特有的形声文字。

(《十堂笔谈》,1944年,收入《立春以前》,第126页,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

周氏并非语言文字学家,而他能说出“汉字是新名词”这样的意见,也能给人以启发。只不过中国“只有这一种文字”的说法欠周密,他心目中没有民族文字的地位,在他那个年代也不奇怪。“汉字”是否为“新名词”呢?的确,在清代,“汉字”是与“清字”相对立而言的。康熙皇帝就说过:

* 本文的引言和第一部分、第二部分见《民俗典籍文字研究》第八辑。

〔1〕《汉语大词典》第6卷51页有“汉文”这个词条,可参阅。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4年。

有如“清字”之音有“汉字”所无者，“汉字”之音亦有“清字”所未备者。

（《康熙东华录》卷一百四，转引自《罗常培语言学论文集·王兰生与〈音韵阐微〉》，第401、402页，商务印书馆，2004年）

但“汉字”这个词不能说是“新名词”，至少在11世纪宋哲宗时已有文献记载。曾布（1035—1107）的《曾公遗录》卷八云：

又呈熙，河奏，王愍送到西蕃夏贼攻围邈川日，白岑牟等以蕃书汉字招诱愍等出降……汉字乃南宗堡陷没使臣刘文珪书写，文珪亦至城下呼愍等，令早出降。^{〔2〕}

（《全宋笔记》第一编（八），第180页，大象出版社，2003年）

曾布记录这条材料的具体时间为哲宗元符二年十月十八日（1099年12月2日）。文中的“汉字”是与“蕃书”（西夏文）相对立的。

汉字姓“汉”，这一名称的获得，只不过区分了它与中国本土其他族类的文字不一样，它的使用范围基本上也只限于这种有区别意义的场合。在千余年的历史长河中，“汉字”并非常用词，也很少见之于书面，故直到20世纪40年代，周作人还认为汉字是新名词。当年大学课堂里开设的是“中国文字学”而不是“中国汉字学”，1949年10月成立了“中国文字改革协会”，而不是“汉字改革协会”；1978年出版的吴玉章《文字改革文集》有关“文字改革”的文章，只有一篇的题目用了“汉字的改革”。“汉字简化”或“简化汉字”的“汉字”地位比较稳定，一般不说“文字简化”或“简化文字”。

中国本土创立了“汉字”这个具有区别意义的名称，却无人进一步探索汉字与其他文字的不同性格。自从西洋传教士进入中国本土，学习汉语汉文，经过二百多年的时间，几代人的阐释，对汉字和字母文字的不同性格，才有见仁见智的不同说法。现代人又在此基础上，深化了“不同性格”的研究。这种研究的重大意义已不限于文字本身，而是上升到了整个文化层面。中西两大文字体系的碰撞，是两种文化观念、价值观念的碰撞，其关系之紧张、尖锐、严重，乃前所未有的。是两种文化、两大文字体系共生共存呢，还是汉字走向灭亡让位于字母文字呢？这个问题将中国文化人折磨得神魂颠倒、内战不休，至今还留有严重的后遗症。始作俑者是西洋传教士。他们对两大文字体系的不同性格发表了许多精到的意见，也有不少谬论、偏见，所有这一切都值得我们认真研究。

（一）利玛窦（Mathew Ricci, 1552—1610）

“西洋人之入中国自利玛窦始。”^{〔3〕}

“利玛窦，恐怕是从古以来，所有到过中国的外国人中，最出名的一个。”^{〔4〕}“利玛窦

〔2〕《宋史·地理志·陕西路》：“又以熙、河等五州军为一路”（2143页），“乐州，旧邈川城，今青海乐都县，元符二年收复，建为湟州”（2167页），“南宗堡，……元符二年收复，寻弃之”（2168页）。

〔3〕《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二五，第1080页。

〔4〕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第53页，宗教文化出版社，2007年。

兼通中西之文”^{〔5〕},所以他对中西文字性格的看法影响极大。他的看法可以归结为:

1. “他们使用的字形很像古埃及人的象形文字。”(第 27 页)

对汉字这种似是而非的错误定位,在西方世界造成了负面影响。利玛窦并没有说汉字就是“象形文字”,而是说“很像古埃及人的象形文字”,后来有的西洋传教士就径直认定汉字为“象形文字”。而“象形文字”处于文字发展的原始阶段,很古老也很落后,终归是要消亡的,这无疑为汉字未来的命运制造了很大的麻烦。

2. “所有中国的字词无一例外都是单音字。……因为每个字正好像每个对象一样,都是用它自己的汉字或符号来表示的,用于代表一个意思。因此汉字符号的数目就等于字的数目。”(第 27 页)

这是汉字不同于字母文化的重要性格特征。一个单音节构造一个汉字,在多数情况下文言一个汉字相当于语言中的一个词,一个词“代表一个意思”、一个“对象”。他说的“符号”是指一个字的整体,还没有分析到部首、点、画,一字一“符号”,有多少“符号”就有多少字,二者是“等于”的关系,这个说法既不科学也毫无意义。

3. “在整个国家或许没有一个人掌握了所有的符号,或者说对于中国语文有了完全的文字知识。有很多符号发音相同,写出来却很不一样,意思也很不同。所以结果是,中文或许是所有语言中最模棱两可的了。……发音相同的各种不同书写符号不可能用耳朵听准,但是可以用眼睛把符号的形状以及它们意义分辨清楚。”(第 28 页)

这一条也揭示了汉字与字母文字的不同性格特征。汉语同音字多,不能全靠耳治,还要靠目治,这正是汉字不能改为拼音文字的一个重要原因。当我们说“shíyóu”时,“用耳朵听”就会有“模棱两可”之感,如果“用眼睛”审视“符号的形状”,是“石油”或者是“食油”就“分辨清楚”了。而利玛窦说中文“是所有语言中最模棱两可的了”,未免夸张。因为所有的对话都有特定的语境,都有上下文,“模棱两可”的情况只是在极为偶然的情况下才有可能发生。至于他说的“没有一个人掌握了所有的符号”,有“完全的文字知识”,这是事实。因为汉字历史最悠久,在不断演进,汉字学是一门精深复杂的独特学科,全世界没有一个国家有这样内容丰富、贯通五千年文化命脉的文字学科。而这丝毫不影响汉字对汉语的记录、表达,也不会影响汉字使用者的写作实践。在汉字世界,“文字世界”是有级差的。文字研究者的“文字知识”,文化人的“文字知识”,一般人的“文字知识”,可以有很大的差别。使用字母文字的民族,或有古无今,或有今无古,在这一点上,能与汉字相提并论吗! 汉字是海洋,字母文字是江湖,全都是水,性格不同。

〔5〕《四库全书总目》卷一〇六,第 894 页。

4. “在我们只具有一种明确含义的一个单音节,在他们就至少具有五个不同的意义,并且彼此由于发音时的声调不同而可能相去有如南极和北极。每个发音的字的确实意义是由它的声调质量决定的,这就当然增加了学习说这种语言以及听懂别人的困难。我要冒昧地说,没有一种语言是像中国话那样难于被外国人所学到的。”(第 29 页)

这一条揭示了两大文字体系性格有别的语音根据。一种文字适合于什么样的语音系统,也就是一种语音系统应该选择什么样的文字。起决定作用的是语音结构。西方语言“一个单音节”“只具有一种明确含义”,具有拼音化的特点,故普遍采取了字母文字。汉语当然也有拼音化的可能性。不能说汉语根本就不宜于拼音,而我们的祖先之所以一直选用了汉字没有走向拼音化,从语音特点来说,障碍有三:一是汉语从古以来方音复杂,这个问题下面再谈;二是汉语同音词多,上面已谈到了;三是汉语属声调语言,各方音的声调不一。利玛窦说,一个单音节“就至少具有五个不同的意义”,这是指的明末南京话,具有阴平、阳平、上、去、入五个声调,声调不同则意义有别,外国人学汉语最大的难点也在于此。汉字具有全国人都能掌握的抽象调类(这主要是指六朝以后的汉语,声调也有一个历史发展的过程),各方音的实际调值千差万别,而汉字的灵活性就在于可以用方音来读,这样的功能,字母文字是不具有的。只有语音拼音化,采用字母文字才有可能。即使在今天全中国已有了共同的法定的标准音,汉语拼音方案还不能当作文字独立使用,还不能取代汉字,因为上文所说的那三条语音“障碍”至今仍然不同程度地存在。

5. “在中国的各个省份,口语也大不相同,以致他们的话很少有共同之点。然而共同的书写却构成彼此接触的充分基础。”(第 30 页)

这一条最能显示汉字伟大而又光辉的性格。它既属于各个方言(可以用方音来读它)又超越了各个方言,既可以有白读又可以有文读,既有不同的古读也有不同的今读(方音有古今之别,共同语也有古今之别)。它是庞大的中华民族团结统一的头等功臣,也是它自身长生不老(音随地转,音随时变,而汉字形体基本不变)的根本原因。

如果让汉语采用字母文字,那会是一番什么样的情景呢?

那会是:齐国一套字母文字,楚国一套字母文字,越国一套字母文字,蜀国一套字母文字,没有数十套字母文字,怎么能适应“很少有共同点”的“话”呢。结果是:各说各的话,各用各的拼音,不仅说话“很少有共同之点”,连文字的拼音也“很少有共同之点”。等待中华民族就是:分裂瓦解,呜呼哀哉!

6. “在这个国家,以文为业的人们从小到大都要埋头学习他们的这些符号。毫无

疑问这种钻研要花去大量的时间,那本来是可以用来获得更有用的知识的。”(第31页)^{〔6〕}

这一条讲的负面作用,影响深远,清末民初主张废除汉字的人无不以此作为重要理由。

这个问题应进一步分析。外国人觉得汉字难学,不全是字形问题,根本在语言与文化。而中国“以文为业的人们”,当然“要花去大量的时间”来“钻研”“这些符号”。因为“这些符号”跟字母文字不同,“这些符号”的形、音、义三者都蕴藏着中国文化历史的基因。哲学、文学、诗歌、艺术(包括绘画、音乐)、历史、伦理道德等学科,都离不开汉字知识,汉字本身既是专门学问,又是一切“以文为业”的共同学科,不能用字母文字的眼光来品评“这些符号”,因为两种“符号”所蕴藏的知识内容和价值地位不可等量齐观。

利玛窦说的“更有用的知识”是什么意思?如果我猜的不错,那就是指自然科学“知识”了。利玛窦提出了一个在16世纪全球化进程中具有前沿性、尖端性的重大问题。利玛窦虽然不是科学家,于近代自然科学所知甚少,而他毕竟来自欧洲,来自文艺复兴的故乡意大利,这里前有哥伦布,后有伽利略(比利氏晚生12年),欧洲“科学革命”的发端就在这个时代。他最早告诉中国人,地球是圆的,世界有五大洲(亚细亚、欧罗巴等新名词第一次进入汉语),为中国人绘制了第一幅世界地图,为了不得罪中国人,还不顾事实违心地将中国置于万国全图的中央,他还与人合作翻译《几何原本》。所有这些都是“更有用的知识”。而16世纪中国人的价值尺度是四书五经、是科举,甚至是官场的窝里斗,是关起门来做皇帝的专制制度,是这些东西阻碍了“更有用的知识”的传入、推广、研究,几乎跟汉字毫无关系。人们并不是因为学汉字误了青春,误了一生,杜甫早就说过,“儒冠多误身”。岂止“误身”,而且“误”我中国。儒学对小农经济社会秩序的巩固,对血缘宗法制度的理论建设,对中国哲学思想体系精神文明的构建,都起过难以估量的积极作用。汉字因儒学的传播而传播,所谓“汉字文化圈”的“文化”二字,如果阉割了儒学,这个“圈”就瓦解了。在“更有用的知识”的冲击之下,这个“圈”果然瓦解了,在相当长的一个时期之内也殃及汉字。而汉字与现代科学、与“更有用的知识”并不存在根本性的矛盾,它完全可以为现代科学、为“更有用的知识”服务,中国人如果抛弃了汉字这个工具能获取“更有用的知识”吗?恐怕只能变为无知的中国了!

继利玛窦之后,葡萄牙传教士曾德昭、安文思,法国的李明,捷克的严嘉乐,法国的古伯察,美国的卫三畏、何天爵、明恩溥等人,都在有关中国的著作中,用“他者”的眼光,

〔6〕 以上六条所引利玛窦言论,均见何高济等译《利玛窦中国札记》第一卷第五章,第27-31页,中华书局,1990年。

亲身的体验,对汉语、汉字的性格或褒或贬,今天读来不仅仍然感到新鲜有趣,而且留下了许多值得深思的话题。

(二) 曾德昭(原名奥伐罗·塞默多,Alvaro Semedo,1585—1658年)

曾德昭的《大中国志》专有一章谈中国的语言文字。他在写此书之前,已在中国生活了22年。他认为汉语“比拉丁语容易学”,因为仅拉丁语法就得花费孩子的全部时间,而汉语“无词尾变化”,“所以是简明的”。汉语“音调甚美,几乎超过我所知的其他语言”。他对汉字的历史、结构、功能、地位、载体有全面的了解和评价。

他们使用的字,看来跟他们民族本身一样古老,因为据他们史书的记载,文字的创造,迄至1640年(盈按:明崇祯十三年)我写这本书时,已有3700年之久。我敢大胆地说,这是中国最了不起的事,因为字数很多,每个字几乎都有一种技巧在内……尽管它们是中国特有的,邻近诸国也使用,但各有自己的读法……这些字,各省用不同的发音去读它们,但它们各自用文字表示时,就能都相互理解。

字的创造者,据说是他们最早的一位帝王:伏羲(Fohi)。……

他们只用9个笔画构成所有众多的字。但因这些笔画对于如此多的事物仍不够用,他们把笔画,或整个有意义的字组合在一起,用这个法子创造新的不同的字,赋予另外的涵义。

他们在字的结构中也考虑到涵义。……

字写得好的人受到极大的尊敬。他们看重写字尤甚于绘画。写画得好的古字画,他们不惜大价收购。

(何高济译《大中国志》,第39—42页,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三) 安文思(原名加伯利埃·麦哲伦,Gabriel de Magalhães,1609—1677年)

安文思1640年来华,1642年至成都,几丧命于张献忠的屠刀之下,1648年至北京,1677年(康熙十六年)去世,在中国生活长达37年之久。顺治年间与意大利传教士利类思(Ludovicus Buglio,1606—1682)在今北京王府井天主堂所在地共建东堂。他的《中国新史》第四章为《中国的文字和语言》。

在西方来华传教士中,似乎没有任何一位像安文思这样盛赞汉字汉语。他说:

中国人使用的是五万四千四百零九个字(盈按:这个数字与《篇海》收字相当接近),这些字表达他们要说的事,很优美、生动和有效,以致你不会把它们看做是字,

而是说话的声音和语言,或者更是表示与他们生活有关的图画和形象。他们文字的结构如此之巧妙。……

中国字或是单形或是复合。单形的字由线、点和钩组成……复合字是由单字组成。(第43页)

所谓“单形”,即独体为文;所谓“复合”,即合体为字。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这四种造字法都包括了。

他也称中国文字为“象形文字”,这是为了与字母文字相区别。“我们的字母不能说是象形文字。因为每一个别的字母都不代表或表示一样东西,除非把它们连在一起”(第44、45页)。

安文思把汉字形体演变分为两个阶段。将“最早使用”的字叫“古字”,将正在使用的字叫“现代字”。

“古字”“是形象和符号,尽管不完善,乃是它们表达所见事物的形象……总之一部分中国字是象形文字”(第44页)。他能将“形象”与“符号”加以区分,可证他对汉字的结构的研究是颇为深入的。

“现代字”,“它们大多由单形字组成,始终保留某件事的含义。例如,所有与女人有关的字,都由表示女人的‘女’字,与其他字组成。……由这些复合字的例子,人们可以看出,它们是象形文字,因为它们如此优美,用巧妙的方式表示人们要说的事情的形像”。(第44页)

由上述两段引文,我们可以理解,安文思所谓的“象形文字”有两个内容,一个的确是确与物象有直接关系,但更多的字是“保留某件事的意义”,大体上相当于今人所说的表意文字。他说:

象形文字的性质是,它并不是表示事情的天然形象,而仅是自然地表现它,或者用人类的约定去表现。……(第44页)

因为中国字不仅仅是笔画和字体,而且是用来表示某件事物,结果它们不像我们的单字,倒像象形文字。这里我们要提起注意:这些象形文字极其有助于思维去记住他们,并且十分利于认识和区别它们所表示的东西,因为每一种和每一类都有不同的字,在所表示的事物中找得到,蕴含在同一种类中。……这些理由和事例不仅明显地说明了中国字是象形字,而且说明了中国人的何等的机智智慧。(第45页)

至于汉字是否难学的问题,安文思的说法也与众不同。

不管怎样我不得不断言:中国语言比希腊、拉丁或其他欧洲的语言都容易。……根据我的看法,它既符合理性,又符合经验。首先,无疑的是,没有比记忆更有助于学习语言的了……中国语言是所有语言中最简明的,它由三百二十个单音节组成,而

希腊语和拉丁语则有无数的词、时态、语态、数、人称,等等。而中国语言只需用脑子记住用以区别词义形式的音调(按:应该是“声调”),并学会怎样读三百个单音节字。

……勤奋的人用有效的方法去学习中国语言,可以在一年内学会,而且讲得很好。(第49页)

……中文比其他语言更易学习,而且它非常优美,非常丰富,极富表达力。(第52页)

(以上引文均见[葡]安文思著、何高济等译

《中国新史》,第43页—52页,大象出版社,2004年)

(四) 李明(Le Comet, 1655—1728年)

安文思的这些意见后来遭到法国神父李明的反对。李明说:

我不知是否很多传教士宁肯下矿井做苦工,也不愿数载如一日地辛辛苦苦致力于学中国语,这真是一个人所能经受的最苦、最易气馁的学习了。……我承认,当我读到安文思神父的新记叙文,他说中国语比希腊语、拉丁语以及所有其他欧洲语言都容易时,我真是感到吃惊。(第166页)

李明与张诚、白晋、洪若(即洪若翰)、刘应等五人乃应康熙皇帝之邀受路易十四派遣于康熙二十七年(1688年)抵达北京。他们都是圣徒兼学者。张诚、白晋留在康熙身边任教,讲授数学、欧几里得几何学基本原理、实用几何学和哲学。“张诚和白晋会士奉旨编写有关这类内容的教材……神父们准备好了示范教材便向康熙皇帝讲解,后者也毫不费力地理解向他所讲授的一切知识,越来越倾慕我们科学的可靠性了,并且以更大的热忱刻苦钻研。”^[7]张诚还在中俄尼布楚谈判时立了大功。

李明与另外两位会士分别到地方上传教。李明“为天文学家、自然学者和地理学家”,于1688年4月来到山西绛州,第二年又到了西安府,然后又到广州。因为法国与葡萄牙在华传教士内讧,“法国寄来经费,为澳门葡人所没收……洪若乃决定派李明回国,报告困难情形”^[8]。1691年年底他从厦门出发,1692年抵法,从此再也没有回到中国。李明在华时间不满四年,他对汉语汉字的认识以及熟练程度当然无法与安文思相比。他的认识在西欧有一定的代表性,也在某些方面揭示了汉字性格的独特性,值得关注。

语言和文字是学问的根基之一,这是我所注意到的。(第165页)

[7] 耿昇译《耶稣会士书简集中国书简选·法国北京传教团的创始》,收入《清史资料》(6),第161页,中华书局,1985年。

[8] 方豪《中国天主教史人物传·李明》,第424页,宗教文化出版社,2007年。

中国语言与目前世界通用的语言都没有任何类似之处,无论在说话的声音上,在字的发音上,还是在概念的组合上,都无任何共同之处。在这种语言中,一切都是那么神秘。(第165页)

他们没有字母表,开始,他们使用的是他们专用的象形文字。他们不是在写字,而是在画字……(第169页)

这一写字方式不仅是不完善的,而且是很不方便的。(第169页)

依我之见,这数量众多的中国字是中国人无知的根源所在,因为把一生都用于识字,他们几乎没有时间研究其他的科学。

对于外国人,人们难以想象学习中国字给他们带来多大的厌烦:被迫用一生时间(原注:一般说,学中国字,一生也不算太长)往自己头脑里不停地装着数不尽的丑陋的图形,并总是忙于辨认那些东西和意义几乎毫无相似之处的并不完善的象形字,简直是个沉重的十字架。(第170页)

(以上材料均引自[法]李明著、郭强等译《中国近事报道(1687—1692)》,

第165—170页,大象出版社,2004年)

李明不能客观而科学地对待汉字,与他的“厌烦”情绪有关,也由于他在华时间短,对汉字文化的学习、认识非常有限。他只认同“字母表”这种表音文字,视意音文字为“丑陋图形”,为“中国人无知根源所在”,为“沉重的十字架”,凡此种种都与后来中国的“汉字革命派”先后呼应。同一事物,“丑”和“美”的判断,因人而异,截然相反。这正是汉字文化学所要研究的内容。

(五) 严嘉乐(Karel Slaviček, 1678—1735年)

雍正十年(1732年),严嘉乐与戴进贤、徐懋德从北京寄给圣彼得堡托菲尔·西格弗利德·拜尔一封信^[9],信中谈到汉字问题:

欧洲人应该知道,中国的汉字决不能同世界上其他任何一种语言的字母相提并论。世界上其他语言的字母只是发音的符号,而汉字却不是发音的符号,而是思想、事物和活动的代表,或者说是象形的符号,对于这类符号应该适用扬比乔思对埃及学家们讲的原则^[10]:“抓住它的意义,不必理睬它的语音形态。”因为具有相同

[9] 戴进贤(1680—1746年),日耳曼人。雍正三年为钦天监监正,九年加礼部侍郎衔。徐懋德(1689—1743年),葡萄牙人或英国人。任钦天监监副。二人均为耶稣会士。

[10] 扬比乔思,《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卷八,第832页)作:“扬布列科斯 Iamblichus(约250—约330年)新柏拉图主义哲学学派的重要人物,该学派叙利亚分支的创始人。”

意义的同样汉字,朝鲜人的读法就(同中国人)不同,日本人的读法也不同,印度支那人又不同^[11]。在中国内部,不同民族的人读法也不同。汉字的结构、分析、意义、和谐、结合和使用,以及汉字的言简意赅和内在的力量,这些学问不仅中国的学子们应该学,欧洲的学者尤其应该尽量多学。这种语文是如此之高雅,它就像浩瀚大海,绝非涓涓溪流所能汲尽,我们通通信难以说清其万一,更何况我们之间还远隔着万水千山呢?

([捷克]严嘉乐著、丛林等译《中国来信(1716—1735)》,

第123页,大象出版社,2002年)

严嘉乐于康熙五十五年(1716年)开始学习汉语,到写这封信时,他来华已有17年的历史。“他是钟表匠和天文学家”,“作为医生而居住北京”^[12],他的这些科技修养无疑有助于他对汉语的学习。他严格将汉字与字母文字加以区分,一个表音,一个表义,性格不同,故不可“相提并论”。

他初学汉语时,认为汉语是“复杂难懂的巴比伦语”(第15页),同时也认识到汉语同音字多的特点:

汉语(的字)的发音有364个(按:指不计声调的音节数),但每个音的意义却随着(汉字)许许多多不同的写法而各异。例如:发ji这个音的汉字就有140多个(按:《现代汉语词典》收ji音字也为140多个),每个汉字含义都不同;发qi的汉字有120多个,发其他的音的汉字数目略少些。正如欧洲的文字字母很少,而词却非常多一样,汉语的字音少,而能确定词义的汉字却很多。一音多义在书写时可由汉字的写法不同而得到限定。

(《中国来信》,第15页)

字母少而词非常多,字音少(故同音字多)而汉字多,这正是字母文字和汉字的不同性格,决定这种不同性格的是语音。汉字并不只是表义,它也表音,只不过它的表音不在音素层面,而在音节层面。从构造来说,形声字占绝大多数,声符原本是表音的,假借字也以表音为特点。

(六) 古伯察(Evariste Régis Huc, 1813—1860年)

汉字是否表音的问题,法国传教士古伯察有自己的看法,他说:

在一些重要的著作里,汉字被当成了纯粹的表意符号。这显然不对,它既表意

[11] 印度支那,这里特指越南。

[12] [法]荣振华著、耿昇译《在华耶稣会士列传》(下),第634页,中华书局,1995年。

又表音。为了把这个道理向那些缺乏汉语知识的人阐明,我们只好给出一个大家都能理解的例子。

汉字的语音形式十分明显。我们在布道时看到,学作弥撒的人身上常常带着一本小书,在书里用汉字给拉丁语的祷词注了音。如果说汉字仅仅表意,这怎么可能呢?他们怎么能弄出与我们欧洲语音完全相同的语音呢?(第171页)

在宝塔藏经阁里面,佛教僧侣们得从头读到尾的大部分经书,不就是梵文经典的汉语音译吗?和尚搞不懂这是什么意思,仍天天研究它,诵读它。他们就靠着这所谓的“表意”的汉字把梵文的读音翻译出来,却把意义抛弃掉了。总的来说,每一个汉字由两部分组成,一部分表意,一部分表音,通常容易分辨得出来。(第172页)

古伯察从功能(注音、译音)和结构两方面证明汉字也能“表音”,这在今天看来,乃常识问题,而在19世纪中期当不少人把汉字看成只是“纯粹的表意符号”时,古伯察的论证的确不同凡响。

如何看待汉字难学问题,即使在今天也还是很沉重的话题,也还是汉字遭受非难的一个重要原因。对此,19世纪的古伯察有何高见呢?

欧洲人向来视学汉语为畏途,把它当成不可能的事儿。如果大家都笃信连中国人自己都无法很好地读书识字,那谁还愿意去从事这项毫无希望的工作呢?然而这种偏见最终被打破了,语言学家发现学习汉语跟学习其他外语一样容易。雷穆萨也许是第一个下定了决心要攻克那似乎牢不可破的难关的人。一旦这位渊博的东方学家扫清了障碍,用切身例子说明弄懂孔子的语言并不是不可能的,许多学者便投身于他所开辟的道路。目前欧洲有好几位汉语专家,粲然可数。最著名的是斯坦尼斯拉斯·于连(M. Stanislas Julien),他精通汉语,我们认为极少有人,就算是中国人自己,在理解、掌握中国深奥的文献方面能赶得上他。(第175页)

法国能出现雷穆萨(1788—1832年)、于连(1799—1873年)^[13]这样的具有“山斗之望”的“硕儒名彦”,“法国翰院”“藏书三万卷,皆中国典籍也”^[14],此乃汉字与汉字文化可以走上世界、可以进入世界文库,从而成为人类可以共享的文化资源的铁证。

而欧洲人之所以“视学汉语为畏途”,这也很正常。中西文化差异虽不能说有天渊之别,毕竟存在着要经过努力要付出代价才可以克服的差异。古伯察的经验至今仍有

[13] 关于雷穆萨、于连的情况,可参阅拙著《汉语三论》,第331—334页,语文出版社,2007年。

[14] 王韬《法国儒莲传》,见《弢园文录外编》,第277页,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